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 盈利警告的補充資料

本公告乃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3日及2020年3月19日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盈利警告的公告(「該等盈利警告公告」)。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盈利警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最新審閱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介乎約人民幣216百萬元至約人民幣301百萬元的淨虧損，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純利。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因此，本公告僅以董事會參照目前所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現時可得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而非以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所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為依據，且可予變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帆

香港，2020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京興先生、唐安東先生及劉偉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世光先生、張帆先生及周冰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競強先生、盧韻雯小姐及鄒合強先生。